

证券代码：300475

证券简称：香农芯创

公告编号：2025-018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57,565,76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香农芯创	股票代码	30047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柏林	包婺月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 166 号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22 楼	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 166 号航天科技广场 B 座 22 楼	
传真	0563-4186119	0563-4186119	

电话	0563-4186119	0563-4186119
电子信箱	ir@shannonxsemi.com	ir@shannonxsemi.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致力于成为半导体产业链的组织者和赋能者，在高端存储领域历经多年耕耘，现已形成“分销+产品”一体两翼的发展格局。“芯片分销业务”与“自研产品业务”互为表里，二者在渠道、研发、服务、供应链等环节紧密呼应，为公司的下一步跃升构筑了发展框架。

公司主要业务为电子元器件产品分销，目前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公司目前已具备数据存储器、控制芯片、模组等电子元器件产品提供能力，产品广泛应用于云计算存储（数据中心服务器）、手机等领域。

同时，公司自主品牌“海普存储”建设、开发进展顺利，以深度服务国家大数据产业为出发点，围绕国产化、定制化路线，已完成企业级 DDR4、DDR5、Gen4 eSSD 的研发试产，产品性能优异，用于云计算存储（数据中心服务器）等领域，目前已完成部分国内主要的服务器平台的认证和适配工作并正式进入产品量产阶段。公司将持续与产业链深度合作，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打造国产先进存储品牌及产品。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 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7,584,926,308.15	4,545,457,561.00	66.87%	4,264,771,40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37,353,463.93	2,627,608,574.57	11.79%	1,915,346,543.45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24,271,110,536.82	11,267,690,707.79	115.40%	13,772,303,928.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4,071,999.81	377,663,889.55	-30.08%	313,969,158.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304,616,592.20	304,525,030.64	0.03%	256,015,13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52,567.66	711,647,912.88	-106.70%	-680,573,485.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0.84	-30.95%	0.7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84	-33.33%	0.7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65%	15.93%	-6.28%	18.0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302,667,541.89	5,503,537,202.80	8,703,969,764.69	7,760,936,027.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98,215.08	142,242,493.90	207,967,017.99	-100,235,72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479,436.05	164,504,237.81	201,698,218.63	-116,065,300.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6,490,718.61	-487,203,889.79	635,107,488.41	370,934,552.3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46,11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 通股股东总数	47,01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 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 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 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领信基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领泰基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19%	42,056,446	0	0	不适用	0		
无锡高新区新动能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0%	23,793,420	0	0	不适用	0		
黄泽伟	境内自然人	5.05%	23,100,000	17,325,000	0	质押	15,805,000		
深圳新联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	22,878,290	0	0	不适用	0		
珠海横琴长乐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长乐汇资本专享 16 号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	22,860,910	0	0	不适用	0		
方海波	境内自然人	4.93%	22,579,290	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领信基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领驰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52%	20,674,673	0	0	不适用	0		
芜湖弘唯基石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弘唯 基石华盈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3.87%	17,695,706	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领信基石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领汇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10%	14,189,374	0	0	不适用	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4%	7,035,680	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领汇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领驰基石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芜湖弘唯基石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弘唯基石华盈私募投资基金、深圳市领泰基 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互为一致行动人；深圳新联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黄泽伟先生实 际控制的企业。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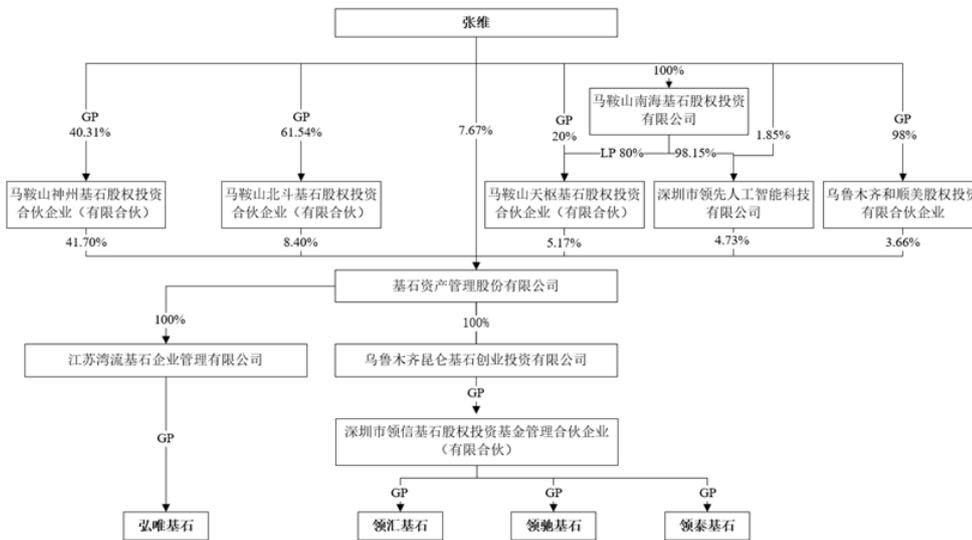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控股股东股份协议转让

2024 年 1 月 12 日，公司控股股东之一领汇基石与无锡高新区新动能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动能基金”）签署了《关于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拟将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3,793,4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0%）以 24.65 元/股的价格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新动能基金，总金额为 586,507,803 元。2024 年 1 月 16 日，领汇基石一致行动人领驰基石与深圳新联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联普”）签署了《关于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拟将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2,878,29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以 24.80 元/股的价格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新联普，总金额为 567,381,592 元。同日，领汇基石及一致行动人弘唯基石（弘唯基石系代表“弘唯基石华盈私募投资基金”签署协议，以下简称“华盈基金”）与方海波签署了《关于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拟分别将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6,660,8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64%）、6,217,41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6%），合计 22,878,29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以 24.80 元/股的价格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方海波，总金额为 567,381,592 元。上述协议转让股份已于报告期内完成过户。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1 月 17 日、1 月 18 日、3 月 1 日及 3 月 1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全资子公司联合创泰收到 AMD 发出的经销商确认函

联合创泰本次收到 AMD 经销商确认函，公司将利用销售渠道的协同效应将新产品销售给公司现有客户，满足客户的多元化需求，有助于提升客户粘性，增强公司竞争力，将对公司本年度以及未来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积极的作用。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联合创泰科技有限公司收到 AMD 经销商确认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三）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以深度服务国家大数据产业为出发点，围绕国产化、定制化路线，公司于 2024 年 6 月在深圳海普存储科技有限公司业务基础上，与其他方共同出资设立了无锡海普芯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普芯创”）。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海普芯创已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了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无锡市新吴区）行政审批局颁发的营业执照。